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办字〔2026〕6号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
集中攻坚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直有关单位:

《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9月9日

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工作方案

为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典型火灾事故教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常态化隐患排查整治7项硬性措施和市委、市政府部署，决定自即日起至2027年8月底在全县开展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行动，化解一批重大火灾风险，整改一批重大火灾隐患，持续提升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效与问题发现处置能力，推动消防安全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守牢消防安全底线，坚决防范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特制定本方案。

一、整治范围

（一）建筑高度大于27米的高层住宅建筑、老旧小区（含所属商业服务网点及附属用房）（以下简称住宅）。

（二）商场、市场、超市、宾馆、饭店、洗浴（以下简称商超宾馆饭店）。

（三）娱乐场所（含歌舞、游艺、网吧以及酒吧、清吧、密室逃脱、剧本娱乐经营等新兴娱乐场所）。

（四）生产、作业人数相对集中的工业企业（含：厂房或仓库具有丙类火灾危险性且同一时间作业人数超过30人的生产制造类企业，或具有分拣、加工、包装功能的仓储物流企业；设有屠宰、净膛、预冷、包装、预制车间且使用液氨制冷的食

品加工企业；通过自营、分租、转租形成的兼具生产、储存功能的劳动密集型企业）（以下简称工业企业）

（五）午托班、小餐桌等校外托管场所及校外培训机构（以下简称校外托管场所）。

（六）医疗机构、养老机构（以下简称医养机构）。

二、重点整治内容

按照“边排查、边整治”要求，重点开展十一大行动。

（一）高层住宅、老旧小区消防设施瘫痪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水系统无水、自动报警瘫痪。

（二）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违规停放充电、未加装电梯智能阻止系统。

（三）畅通“生命通道”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道、消防救援窗被占用、堵塞、封闭。

（四）商业服务网点擅自改变使用性质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改为宾馆、饭店、KTV，扩大分隔单元建筑面积。

（五）娱乐场所未经消防许可擅自投入使用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未办理消防验收、备案、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擅自营业。

（六）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建筑内外部装修和户外广告牌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

（七）工业企业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

治厂房、仓库内设置员工宿舍，耐火等级、消防设施不符合规定。

（八）工业企业安全疏散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车间每个防火分区安全出口不足2个，采用推拉门或卷帘门。

（九）违规选址改建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儿童活动场所设置在地下、半地下室或四层及以上楼层，采用易燃可燃板材分隔教室、宿舍。

（十）“拆窗破网”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在外窗、阳台违规设置防盗网、铁丝网、广告牌等障碍物。

（十一）医养机构消防设施集中攻坚治理行动。重点整治消防设施设置不到位、消防水系统无水、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瘫痪。

三、工作机制

（一）建立集中办公、实体运行机制。成立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工作专班，工作专班下设综合协调组、联合督查组、执法检查组、监督执纪组、集中办公工作组和6个专项工作组，紧扣六类整治范围、十一大行动、五项机制、三项措施、十六项检查要点开展集中攻坚。各集中办公工作组人员自即日起至整治结束全员脱岗实体化办公，落实工作专班和综合协调组、联合督查组、执法检查组、监督执纪组交办任务，处置突发重大事项，做好与各专项工作组联络协同。结合工作需要，聘请建筑、电气、消防设施等方面专业力

量，对重大火灾隐患和历史遗留难题现场会商，科学制定整改方案，防止“一刀切关停”。

（二）建立调度会商、通报曝光机制。县工作专班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推动工作，综合协调组每周对重点工作进行1次调度，晾晒通报各专项工作组、集中办公工作组、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和行业部门排查、隐患整改及销号等工作情况，研究解决整治推进中的突出问题，重要事项第一时间报县工作专班。联合督导组、执法检查组、监督执纪组每半月开展1次明察暗访，排查发现的隐患交由属地和行业监管进行整治，严格落实“发现-交办-整改-验收-销号”闭环管理。综合协调组每月提请县工作专班召开会议，研究曝光一批突出风险隐患、重大火灾隐患单位，由综合协调组同步制作火灾隐患视频片。

（三）建立专班统筹、分线履职机制。县工作专班要发挥统筹调度作用，专项工作组依职责履行本行业消防安全监管职责，各行业主管部门按“三管三必须”抓好本领域整治，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落实属地责任，形成专班统筹、部门履职、乡镇落实的工作格局。综合协调组、监督执纪组对推动不力、进展迟缓的的小组和专项工作组负责人，及时进行约谈提醒。各专项工作组牵头，会同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抓好本行业领域整治工作，制定各自运行方案，明晰人员构成、岗位职责、目标任务、责任人员、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挂图作战，严格执行日收集、周会商、月研判制度。

（四）建立宣传培训、警示教育机制。统筹宣传资源，实施全民消防素质提升行动，常态化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和应急处置技能。各专项工作组要分行业组织消防安全明白人和公益讲师，对消控室人员、物业员工、保安员、保洁员、服务员等重点人群开展实操实训。通过专班会议、行业会议等形式，组织基层网格员、执法人员、场所消防安全管理人观看典型火灾警示片，视情召开现场警示会。

（五）建立严管严考、全程问责机制。县工作专班牵头制定集中办公人员管理制度，综合协调组、监督执纪组协同抓好落实，明确纪律和履职要求，加强日常考勤和督导，定期将人员表现通报原单位，作为考核评价参考。各集中办公工作组人员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遵守廉洁自律规定，严格执行公职人员饮酒管理纪律，不折不扣执行工作专班各项工作部署，不得以集中办公名义增加基层负担。坚持激先敦后，由县工作专班对集中办公人员开展综合考评，考评结果作为原单位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完善质效评估、奖惩激励制度，对履职全过程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四、工作措施

（一）分步开展，集中整治。**一是全面摸清底数。**各专项工作组立足职责，全面摸清本行业重点风险场所底数和消防安全状况，逐项登记造册。集中办公工作组督促重点风险场所对照检查要点自查自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落实防范措施，明确

整改时限。对排查中发现重大火灾隐患单位一律依法依规执行停产停业、整改销号、核查验收、复工复产流程，严防“带病”运行。**二是开展集中攻坚。**各专项工作组、集中办公工作组对照十一大行动、十六项检查要点，通过专家“双盲”抽查、业务骨干督导等方式，深挖隐蔽性、技术性火灾隐患。联合督导组、执法检查组每周靶向抽查，建立隐患台账，落实“发现-交办-整改-验收-销号”闭环管理。监督执纪组全程再监督，压实工作质效。**三是做好总结评估。**各专项工作组组织隐患“回头看”，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逐一现场复核，健全长效治理机制，推动集中攻坚转为常态化治理。综合协调组做好成效总结评估，梳理整治成效、经验做法和短板问题，提炼可复制推广举措，形成工作报告报送领导小组。

（二）协同发力，齐抓共管。**一是创新联查模式。**各工作组推行“消防监督+行业执法+技术专家+网格员”四方联查联治模式，采取“四不两直”暗访、突击检查等方式，重点整治昼改夜返、隐蔽夹层、夜间留宿等易反弹隐患。县消防救援局统筹专班运行保障，同步强化业务指导与培训。**二是强化源头管控与协同执法。**县住建局严把公众聚集场所、规模以上厂房仓库、一类高层公共建筑、新兴业态消防验收源头关口。应急、公安、住建、市场监管、消防救援等部门坚持执法贯穿全过程，综合运用警告、罚款、责令停止使用、临时查封、信用惩戒等措施；住建部门将物业企业消防安全履职情况纳入信用评

价，对不达标企业实施淘汰。无行政处罚权的行业部门及时移送严重违法线索，重大火灾隐患依法依规挂牌督办。**三是压实属地责任。**工作专班要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6〕6号），进一步厘清行业部门、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消防安全监管职责，统筹组织部门、乡镇力量，组织相关部门每周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

（三）常态化夜查，强化警示震慑。县工作专班定期组织行业、消防、基层网格力量开展夜间抽查，聚焦重点场所和突出致灾风险，加大夜间巡查力度，督促单位落实夜间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夜查发现的典型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予以通报曝光，以案示警、以案促改，倒逼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附件：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工作专班

附件

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
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工作专班

组　　长：付　刚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常务副组长：申立强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 组 长：闫　丁　县政府办常务副主任

侯　兵　县消防救援局局长

赵仲涛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成　　员：孙　哲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王军辉　县商务局局长

贾霄娜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张　勇　县科技和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

宁宗江　县教育局局长

曹俊臣　县民政局局长

马献良　县卫健局局长

张云飞　县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局局长

张立辉　凤凰镇镇长

田　冰　北河庄镇镇长

袁世乐　河渠镇镇长

张世聪　耿庄桥镇镇长

李前锋　东汪镇镇长

石青哲　四芝兰镇镇长
师　彪　大陆村镇镇长
刘潇洋　贾家口镇镇长
王少华　苏家庄镇镇长
张　赛　换马店镇镇长
孟令各　唐邱镇镇长
王锡磊　纪昌庄镇镇长
温　泉　侯口镇镇长
曹　婷　北鱼乡乡长
王　飞　大曹庄镇镇长
张喜英　徐家河乡乡长
王　峰　宁北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　伟　宁东办事处主任
申建宁　宁西办事处主任
王　敏　宁南办事处主任
赵　亮　社区服务中心主任

宁晋县重点风险场所消防安全集中攻坚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消防救援局，办公室主任由侯兵同志兼任。工作专班作为临时性工作机构，不纳入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管理，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9月9日印发